

债券代码:	101801160. IB	简称:	18 鲁招金 MTN002
债券代码:	155176. SH	简称:	19 山招 01
债券代码:	188044. SH	简称:	21 山招 Y1
债券代码:	188251. SH	简称:	21 山招 Y2
债券代码:	188489. SH	简称:	21 山招 Y3
债券代码:	185499. SH	简称:	22 山招 Y1
债券代码:	012381211. IB	简称:	23 鲁招金 SCP001(科创票据)
债券代码:	102380814. IB	简称:	23 鲁招金 MTN001(科创票据)
债券代码:	012381619. IB	简称:	23 鲁招金 SCP002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交易背景

为了满足招远市市属国有资产重组整合需要，2023年6月11日，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集团”、“公司”）与山东金都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都国投”）签署《关于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招金集团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金都国投转让所持有的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鼎科技”、“上市公司”）116,062,1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6.6435%。

本次股份转让为同一控制人不同主体之间的协议转让，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未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招金集团不再是宝鼎科技的控股股东，金都国投将成为宝

鼎科技的控股股东，招远市人民政府仍是宝鼎科技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宝鼎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有关本次交易的详细交易方情况、交易标的情况等内容详见招金集团2023年6月1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链接如下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new/2023-06-16/188251_20230616_JLJ3.pdf

二、交易安排、协议签署情况、履约进展及过户登记情况

2023年6月11日，招金集团已与金都国投签署《股份转让协议》。2023年6月，招远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上报的《关于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请示》（招国资[2023]43号）已取得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烟台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烟国资[2023]45号），原则同意招金集团以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宝鼎科技26.6435%股份转让给金都国投，并以提示性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即18.20元/股）作为定价依据。

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于2023年8月23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2023]第145号）。2023年8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中国结算”）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招金集团原持有的宝鼎科技无限售流通股116,062,100股股份已过户至金都国投名下。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金都国投持有宝鼎科技116,062,100股股份（占宝鼎科技总股本的27.12%），成为宝鼎科技

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宝鼎科技实际控制人仍是招远市人民政府。

三、与交易相关的决策情况

本次交易及协议签署事项已经过招金集团党委会及董事会决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约定。

四、影响分析

本次权益变动前，招金集团为宝鼎科技控股股东，并通过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有色”）合计持有宝鼎科技36.0122%股份，招远市人民政府为宝鼎科技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后，招金集团持有宝鼎科技2.95%股份，并通过招金有色持有宝鼎科技6.24%股份，合计持有宝鼎科技9.19%股份，宝鼎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前，招金集团为宝鼎科技的控股公司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4.3亿元，不存在资金占用事项。

招金集团及宝鼎科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公司	总资产	总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招金集团	722.93	504.90	218.03	564.32	4.78
宝鼎科技	51.98	25.46	26.53	13.81	-0.45
宝鼎科技财务数据占招金集团的比例	7.19	5.04	12.17	2.45	-9.41

宝鼎科技交易前非招金集团重要子公司，上述交易变动后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之盖章页)

